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DG Electric Vehicles Limited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29）

公告

茲提述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浙江省杭州市餘杭區人民法院（「法院」）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的決定，浙江京衡律師事務所，浙江諾力亞律師事務所，寧波科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被委任為杭州長江的管理人（「管理人」）且法院授予管理人權力（其中包括）接管及處理杭州長江的資產和檔簿記錄並控制杭州長江的內部運作。

杭州長江的董事會將會在臨時清盤人的協助下，監督杭州長江的相關人員與管理人合作保存剩餘資產和記錄以遵守中國大陸的相關規章和法例。

繼續暫停股份買賣

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之人士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五龍電動車（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黃詠詩
楊美莉
Mathew Conner Clingerman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無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已被終止及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提名新董事會成員。

網址：<http://www.fdgev.com>